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羅淑婷
電話：(06)2991111#1204
電子信箱：ting1218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7119652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市立學校教師參與107年11月24日（星期六）「
臺南市第3屆直轄市長、市議員暨里長選舉」協助選務工作
之補休日更正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選舉委員會107年10月25日南市選一字第1073150
32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前於107年10月17日南市教課（二）字第1071161956
號函知各校（諒達）。

三、上開函文說明一之第（三）點略以，.....依往例同意給
予補休「一」天，更正為補休「二」天。倘所屬教師有協
助選務工作，請教師於投票日後1年內擇無課務時段或自
行調課方式補休完畢，補休期間不另支給代課鐘點費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（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）

副本：臺南市選舉委員會、本局督學辦公室、本局人事室、本局學輔校安科、本局特幼
教育科、本局課程發展科

2018-11-08
08:33:54
交換章